

审计报告

潜精会专审字[2023]003号

潜江市道路运输事业发展中心：

我们接受委托，对潜江市 2022 年度节能与新能源公交车推广应用情况进行了专项审计。潜江市道路运输事业发展中心对提供的送审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承担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节能与新能源公交车推广应用情况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等有关法规制度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在审计过程中，我们结合市城市公交企业的实际情况，实施了包括检查、询问等我们认为必要的审计程序，现将情况说明如下：

一、基本情况

根据湖北省财政厅、湖北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湖北省交通运输厅《关于完善城市公交车成品油价格补助政策、加快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的通知》（鄂财建发[2015]322号）、《湖北省农村客运补贴资金和城市交通发展奖励资金管理实施细则》（鄂交发〔2022〕82号）、《关于开展 2022 年度节能与新能源公交车运营数据报送工作的通知》等文件精神，委托本所对我市纳入工业和信息化部“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工程推荐车型目录”、年运营里程不低于 3 万公里（含 3 万公里）的新能源公交车实际推广数量给予运营补助进行专项审计。

潜江市楚道交投公共交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楚道公司”）主要负责我市城市公共交通运营，现有公交车辆总量 576 辆，标台数为 618 标台，其中楚道公司自购车辆 426 辆、潜江市荆渝公共交通工程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荆渝公司”）车辆 150 辆，实现了全市镇域公交电动化全覆盖，促进了农村客运与城市公交网络的合理衔接和有效融合。

二、审计的时间范围

根据潜江市道路运输事业发展中心提供的资料，我们审计的时间范围为

2022 年度。

三、审计的依据

(一)《关于完善城市公交车成品油价格补助政策、加快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的通知》(鄂财建发[2015]322号)；

(二)《湖北省农村客运补贴资金和城市交通发展奖励资金管理实施细则》(鄂交发〔2022〕82号)

(三)企业会计准则；

(四)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等。

四、开展的审计工作

(一)根据潜江市道路运输事业发展中心提供的湖北省新能源公交车推广应用情况汇总表(2022年度)、节能与新能源公交车运营明细表(2022年度)、新增及更换公交车明细表(2022年度)的情况进行检查；

(二)现场调取楚道公司车辆GPS定位终端行驶里程(公里)数据并与车辆营运里程(公里)明细表进行分析比对；

(三)对新投入营运的新能源公交车进行盘点并检查车辆的权属情况；

(四)对新购置的新能源公交车采购进行审查并判断投入使用的时间；

(五)对成本项目进行进一步分析，判断新能源公交车投入运营的情况。

五、审计结论

(一)车辆情况

经核查，2022年度拥有节能与新能源公交车数量为576辆，具体情况如下：

1、荆渝公司新能源纯电动公交车150辆(实际营运的新能源纯电动公交车40辆、另110辆新能源纯电动公交车当年度实际未营运)，全部为存量新能源纯电动公交车；

2、楚道公司节能与新能源纯电动公交车426辆，其中：存量新能源纯电动公交车294辆、新增新能源纯电动公交车132辆(2022年9月2日购置60辆7米宇通牌新能源纯电动公交车，型号ZK6700BEVG2；2022年10月25日购置70辆6.09米拜辰牌新能源纯电动公交车，型号GTZ6616BEVB；2022年11月10日购置2辆12.5

米拜辰牌双层新能源纯电动公交车，型号 GTZ6126BEVBS)

本年度新增及更换公交车数量为 132 辆，均为新能源纯电动公交车，新增及更换的新能源公交车的比重为 100%。

(二) 车辆运营情况

经审计，202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期间实际投入运营新能源公交车 466 辆，标台数 498.10 标台，其中：按年营运里程达到 3 万公里及以上新能源公交车 334 辆与按实际投入营运的时间进行折算，折算值达到 3 万公里/年及以上的新能源公交车 86 辆两项合计 420 辆，标台数 460.50 标台；未达到 3 万公里/年的新能源汽车 46 辆，标台数 37.6 标台。具体情况如下：

(1) 年营运里程达到 3 万公里及以上的新能源公交车情况

年营运里程达到 3 万公里及以上的新能源公交车 334 辆，标台数 384.70 标台，运营月数 4,008 个月，其中：车长为>7-10 米的 165 辆，标台数 165 标台，运营月数 1,980 个月；车长为>10-13 米的 169 辆，标台数 219.70 标台，运营月数 2,028 个月，以上均为存量新能源公交车。

(2) 理论折算值年营运里程达到 3 万公里及以上的新能源公交车情况

在 2022 年度实际投入运营的新增新能源公交车中，理论折算值年营运里程达到 3 万公里及以上的新能源公交车 86 辆，标台数 75.80 标台，运营月数 276 个月，其中：车长为>5-7 米的 34 辆，标台数 23.80 标台，运营月数 68 个月，为 2022 年 11 月份开始投入运营，有效运营时间 2 个月，按营运里程不少于 3 万公里/年折算，实际营运里程理论折算值应为不低于 5,000 公里/年；车长为>7-10 米的 52 辆，标台数 52 标台，运营月数 208 个月，为 2022 年 9 月份开始投入运营，有效运营时间 4 个月，按营运里程不少于 3 万公里/年折算，实际营运里程理论折算值应为不低于 10,000 公里/年，以上均为增量新能源公交车。

(3) 其他情况

在 2022 年度实际投入运营的新能源公交车中，实际营运值和理论折算值未达到 3 万公里/年新能源公交车 46 辆，标台数 37.60 标台；未投入运营的新能源公交车 110 辆，标台数 119.90 标台。

六、报告使用范围

本报告仅供潜江市道路运输事业发展中心核实城市公交车企业新能源公交车2022年度推广应用情况。因使用不当所造成的后果与执行审计业务的注册会计师及所在的会计师事务所无关。

附件：

- 1、湖北省新能源公交车推广应用情况汇总表（2022年度）
- 2、节能与新能源公交车运营明细表（2022年度）
- 3、新增及更换公交车明细表（2022年度）
- 4、审计机构营业执照复印件
- 5、审计机构执业证书复印件
- 6、注册会计师执业资格证复印件



潜江精诚联合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23年2月24日



湖北省新能源公交车推广应用情况汇总表(2022年度)																	
填报单位: (盖章)		潜江市道路运输事业发展中心		填报时间: 2023-02-16		填报人: 蔡爽		联系电话: 0728-6493084									
省 (自治区、直辖市)		湖北省		省直辖行政单位													
地市		潜江市															
县 (市、区)																	
新增及更换的公交车数量 (辆)		132		新增及更换的新能源公交车数量 (辆)		132		新增及更换比重 (%)		100%							
运营里程达到补贴标准的节能与新能源公交车		标台数															
车辆数 (辆)		0.5		0.7		1.0		1.3		1.7		2.0		2.5		1.9	
存量部分		0		0		165		169		0		0		0		0	
增量部分		0		34		52		0		0		0		0		0	
合计		0		34		217		169		0		0		0		0	
运营月数 (月)		0		0		1980		2028		0		0		0		0	
存量部分		0		68		208		0		0		0		0		0	
增量部分		0		68		2188		2028		0		0		0		0	
合计		0		68		2188		2028		0		0		0		0	

填表说明: 1、本表由交通运输部门填写, 统计期为每年的1月1日到12月31日;

2、“标台数”按照以下系数换算:

车长 (米) ≤ 5 > 5-7 > 7-10 > 10-13 > 13-16 > 16-18 > 18 双层
换算系数 0.5 0.7 1.0 1.3 1.7 2.0 2.5 1.9